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 |
| 案件名称 |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与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案 | |
| 交易概况（限200字内） |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与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新设合营企业广州青蓝半导体有限公司，对其共同控制。双方通过合资形式建设汽车IGBT封装厂，可以达到双方深度联动、合力抢占市场先机的战略目的。合资公司的建设将满足广汽集团内部新能源乘用车核心部件驱动电机控制器IGBT模块的需求。 | |
|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 | 1、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 广汽零部件是广汽股份的子公司，是一家投资管理型公司，主要通过独资、合资或股权交易的方式设立下属投资企业，下属投资企业以OEM的方式向整车企业生产配套相关零部件产品。 |
| 2、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 |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功率半导体及相关产品。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 备注 | 1. 相关商品市场：新能源乘用车驱动电机控制器IGBT模块   相关地域市场：全球  市场份额：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0-5%  合营企业：0-5%   1. 相关商品市场：新能源乘用车驱动电机控制器   相关地域市场：中国境内  （该市场是合营企业所从事业务的下游市场）  市场份额：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0-5%   1. 相关商品市场：新能源乘用车驱动电机控制器IGBT芯片   相关地域市场：全球  （该市场是合营企业所从事业务的上游市场）  市场份额：  株洲中车时代半导体有限公司：0-5% | |

注解：

1、申报方申请简易案件的理由是基于1-3项时，须在备注中说明界定的相关商品市场和相关地域市场（无须阐述界定理由），以及相关市场份额；市场份额可以区间形式提供，区间幅度不应超过5%。1-3项可以多选，也可单选；没有勾选的，视为本集中不涉及该类型交易。

2、申报方申请简易案件的理由是基于第4项、第5项时，无须在备注中说明相关市场和市场份额。  
 3、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的一个经营者控制，如果该经营者与合营企业属于同一相关市场的竞争者，则申报方在申请简易案件时，须同时勾选第1项和第6项理由，并在备注中说明界定的相关商品市场和相关地域市场（无须阐述界定理由），以及相关市场份额。市场份额可以区间形式提供，区间幅度不应超过5%。